

偏遠小學、市立中學外，教育人事編制及教育預算是否足以於八月立即接手境內國立高中職，不無疑慮；且中央與地方亦對教師權益、校長遴選、特殊教育學生公費補助等存有歧見。因此目前除台北市外，地方政府對移交後能否維持教學品質、保障學生受教權力表示擔憂，要求與教育部再行溝通，尋求解決之道，但教育部仍堅持照預定時程移交。為保障未來學生受教權及維持教學品質，要求教育部在與地方政府達成解決共識前，暫緩移交作業，待中央與地方共同擬定方案後，採漸進方式辦理移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國家教育政策之重大變更，首要目標乃在於確保學生受教權以及教學品質不因政策政變更而遭受影響。因應五都改制，教育部計畫自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將國立高中職業務，移交五都政府。地方政府相繼都表示疑慮，並表示沒有釐清權利與義務前不會接受。
- 二、教育部為使所轄高中職校改隸移轉新四都，中部辦公室自 99 年 8 月成立「因應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國立學校改隸及私立學校教育督導權移轉」工作小組，針對改隸業務、員額、經費、學生受教品質、教師權益、校長遴選、特殊教育學生公費補助等議題予以研議，並邀集新四都市政府共同協商。
- 三、然而，目前各地方政府就前述改隸業務、員額、經費、學生受教品質、教師權益、校長遴選、特殊教育學生公費補助等事項，與教育部並未達成共識。以台南市而言，國立高中職改隸台南市之後，預算上就將暴增達八十一億元，扣除教育部補助之五十六億元，中間尚短缺二、三十億元，若於問題解決前貿然移交，則教學品質難以維持，勢必影響學生受教權益。
- 四、地方與中央除就地方預算不足以支應增加之教育支出外，其他包括校產概括承受問題；校長、教職員工權益保障問題；學生或校友之學籍資料與證書問題以及其他中央與地方專管事項，是否繼續依原定法制辦理等問題，中央與地方至今亦尚未完全達成共識。教育部若堅持於八月一日移交，無異將解決相關爭議責任推給地方。
- 五、相關政策將對六十所學校發生影響，其改變應力求維持教學品質、保障學生受教權力，教育部應該與地方政府共同研擬出漸進處理之妥適方案，而不得因為配合預定時程，忽視地方政府之困難與學生家長的權益。

（五十）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國內違法使用動物用藥情形嚴重，農委會卻無法一次性的解決問題，造成人民對食品安全性存疑，危害人民身體健康；事件發生後造成肉品市場價格下跌，少數不

肖業者造成多數合法養殖業者的嚴重損失，農委會不該繼續頭痛醫頭、腳痛醫腳，應研擬通盤政策，一次性澈底解決問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瘦肉精在我國由農委會公布為禁藥，因此，國內畜牧之雞、鴨、魚、牛、羊、豬等，都應不能使用瘦肉精，日前農委會也表示台灣豬肉因為不得使用瘦肉精，請人民安心選購，並且為了照顧養豬戶，將拒絕含瘦肉精美國豬肉進口。然而由近日相關資料得知，原來歷年來不論我國豬肉甚至雞、鴨肉，每年的抽驗結果都顯示有一定比例肉品違法使用瘦肉精。
- 二、目前，農委會已經要求養豬場需檢附聲明其豬隻未使用乙型受體素，並由拍賣之肉品市場公告明示各養豬場切結情形，供各承銷單位參考。相關措施本席深表贊同，但農委會不應該在豬有問題時處理豬、牛有問題處理牛，因為一直以來其他動物也有非法使用瘦肉精的問題，故應該訂定一個所有畜牧業的規範。
- 三、除了瘦肉精，目前農委會尚訂定許多不同的禁藥，如以農委會現今因社會關注瘦肉精便將要求羊殖業者切結不使用瘦肉精的作法，則是否針對其他不同違禁藥物也將一併要求切結。
- 四、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規定，對於違法使用動物用藥業者，可裁罰新台幣三萬至十五萬元罰鍰，一年內連續犯者，最高可罰一百二十五萬元。農委會應該說明過去針對被抽驗出使用非法動物藥品之業者，所作的處分為何？農委會每年都驗出我國畜產品含有瘦肉精，卻始終沒有澈底解決，放任心存僥倖的業者持續使非法藥品，除了造成民眾食品健康隱憂，更對大多數遵守規則之業者不公平。
- 五、目前先關查驗及管理，由地方政府負責執行，農委會應該評估以地方政府業務單位的人力、預算而言，在抽驗密度及方式等執行面，是否能有效管制，中央與地方未來是否應有更緊密之合作進行通盤考量。
- 六、有鑑於我國肉品安全問題分屬不同權責單位，農委會應與衛生署共同成立常設性「肉品安全及疫情監測會報」，除定期運作外，如遇諸如重大瘦肉精事件或危害全民健康之禽流感事件，應即加強疫情掌控、施行防杜舉措。

(五十一) 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經建會對馬總統及吳敦義前院長多次宣示之「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至今全無規劃，遑論示範區之位置、定義、目標及時程等細節政策，感到憂心。全球正面臨又一次的金融海嘯，各國莫不積極推動各式建設以維持國家產業及國際經貿競爭力，然而台灣卻原地踏步，政府不斷提出諸多拚經濟的口號，卻在不斷的政策研議過程中，讓